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资产为傅苗青、周白水合计持有的浙江磐谷药源有限公司合计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浙江磐谷药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浙江磐谷药源有限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能否获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等相关规定，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期间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5日